

证券代码：430224

证券简称：网动科技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网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审议并通过

提名李飞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原董事程谨红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提出辞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现提名李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李飞先生，1976 年 10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湖北财经高等专科学校，大专学历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。

2003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2 月，就职于湖北大公会会计师事务所，任项目经理。

2004 年 12 月至 2013 年 7 月，就职于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湖北分所，任部门经理。

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9 月，就职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，任合伙人助理。

2015 年 9 月至今，就职于武汉智慧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，历任风控专

员、综合部经理、总经理助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公司的经营规划，保证了公司治理结构的完整性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网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网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7日